

股票代碼：5287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12號10樓
電 話：(02)2999-569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1
(七)關係人交易	41~42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45
(十二)其 他	45~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資訊	47
(十四)部門資訊	4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8~5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數字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透過數字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之數字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數字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25,264千元占資產總額之1.15%，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71,474)千元占稅前淨利之(11.9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及十二(二)所述，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簡易合併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五一八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於係屬組織重組，因而會計處理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表。故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業已追溯重編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余聖河



李慈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日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〇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76,406	17	462,884	22
117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74,566	4	87,316	4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464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453,336	21	902,854	43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43,437	2	66,468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101,008	5	101,035	5
流動資產合計	1,051,217	49	1,620,557	77
非流動資產：				
1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8,744	1	40,260	2
15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	9,50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680,978	31	37,63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187,624	9	57,562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	71,802	3	169,406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33,832	6	144,698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19,477	1	7,197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14,063	-	14,434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46,020	51	471,196	23
資產總計	\$ 2,197,237	100	2,091,75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1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151		215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八))	2180		218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2200		2200	
2311 預收貨款	2311		2311	
2335 代收款	2335		233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399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101,008	5	101,035	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570		2570	
2645 存入保證金	2645		26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64		5,215	
負債總計	106,272	5	106,250	5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權益總計	1,090,965	50	985,503	4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97,237	100	2,091,75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	\$ 1,346,811	100	1,150,822	100
5000	營業成本	307,126	23	294,038	26
5900	營業毛利	1,039,685	77	856,784	7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86,816	21	228,338	20
6200	管理費用	86,527	6	77,00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609	2	16,752	1
	營業費用合計	403,952	29	322,094	28
6900	營業淨利	635,733	48	534,690	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二))：				
7100	利息收入	12,156	1	10,581	1
7110	租金收入	1,471	-	4,060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四))	17,714	1	16,975	1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309	-	-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585	-	2,672	-
7510	利息費用	(2)	-	(98)	-
7590	什項支出	(104)	-	(69)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1)	-	-	-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9,797)	(5)	(27,59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849)	(3)	6,524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97,884	45	541,214	46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99,982	7	98,791	9
	本期淨利(淨損)	497,902	38	442,423	3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82)	(1)	1,38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555)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537)	(1)	1,38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537)	(1)	1,38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3,365	37	443,805	37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16		10.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10		10.8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80,000	55,267	97,094	471	343,668	250	-	250	776,750
本期淨利	-	-	-	-	442,423	-	-	-	442,4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七))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及附註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398	-	(34,398)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71)	47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08,700)	-	-	-	(308,700)
現金增資	35,000	805,000	-	-	-	-	-	-	840,00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15,000	860,267	131,492	-	443,464	1,632	-	1,632	1,751,855
本期淨利	-	-	-	-	497,902	-	-	-	497,9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七))	-	-	-	-	-	(10,982)	(3,555)	(14,537)	(14,5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982)	(3,555)	(14,537)	(14,53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及附註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242	-	(44,24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9,250)	-	-	-	(299,250)
普通股股票股利	94,500	-	-	-	(94,500)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變現金股利	-	(94,500)	-	-	-	-	-	-	(94,50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09,500	765,767	175,734	-	503,374	(9,350)	(3,555)	(12,905)	1,841,470

註1：董監酬勞3,599千元及員工紅利17,637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4,747千元及員工紅利23,735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6~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97,884	541,21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998	6,855
攤銷費用	11,131	613
利息收入	(12,156)	(10,581)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0,000)	(7,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9,797	27,59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1	-
處分投資利益	(309)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768)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7,874	16,9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0,286	(20,990)
存貨減少	33,031	52,545
預付款項增加	(5,833)	(15,67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861	(9,90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7,993	44,060
其他資產減少	-	1,7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1,338	51,8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09	1,070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增加	(5,550)	13,945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5,546)	31,291
預收貨款增加	9,780	50,181
代收款增加	3,951	77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171	1,1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985)	98,3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6,353	150,191
調整項目合計	124,227	167,1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22,111	708,389
收取之利息	12,156	10,367
支付之所得稅	(91,694)	(83,2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2,573	635,48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	(40,26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1,038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724,118)	(54,177)
收購子公司(扣除現金取得數)(附註六(五))	-	(163,32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481)	(9,2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71	11,380
取得無形資產	(265)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81)	(116,42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31,525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534,9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5,586)	(907,0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85	(4,313)
發放現金股利	(393,750)	(308,700)
現金增資	-	84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93,465)	526,9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6,478)	255,4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2,884	207,4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6,406	462,88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12號10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資料處理、電子資訊供應、網路成衣販售及網路人力搜尋服務，請詳附註十四。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日起正式於證券櫃買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十二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本公司已依上述規定改變用以決定是否取得對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而須將被投資公司納入合併所採用之會計政策。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四))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編。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本財務報告之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損益。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建築：50年
- (2)辦公設備：1~5年
- (3)租賃改良：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於一項不具租賃法律形式之安排開始日決定該安排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若該安排之履行係仰賴特定資產時，該特定資產即為租賃主體。若該安排移轉了使用特定資產之控制權予合併公司時，則該安排即屬移轉資產使用權。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安排開始日或重新評估該安排時，則依規定判斷該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或資本租賃。本公司將此項安排要求給付之款項及其他對價，按相對公允價值基礎，區分為屬於租賃部分及其他要素部分。若本公司認為實務上無法可靠區分給付款項時，在融資租賃情況下，依標的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資產及負債。續後，於實際給付時減少該負債，並按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設算該負債之當期財務成本。在營業租賃下，所有給付均作為租賃支出，並附註揭露此一情形。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之衡量請參閱附註六(六)(十)。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專利及商標：6～10年

(2)電腦軟體成本：3年～10年

(3)客戶關係及資料庫：1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指定收件地址及簽收時移轉。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貨物由物流出貨運送時即移轉予買方。

2.勞 務

本公司提供網路廣告平台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佣金收入

當本公司於交易中作為網路交易平台之提供者而非委託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企業合併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十九)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組織重組)

依財團法人會計研究基金會(下稱基金會)民國102年1月8日發佈之IFRS問答集，有關「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所述，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並無明確規定，故仍應適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財務報表。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存貨之評價。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現金	\$ 50	70
活期存款	376,356	462,814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76,406</u>	<u>462,884</u>

本公司原始到期日為一年以內之定期存單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四)。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上市(櫃)投資：		
債券投資	\$ -	9,960
基金投資	28,744	30,300
合計	<u>\$ 28,744</u>	<u>40,260</u>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61	879
應收帳款	76,998	87,063
減：備抵呆帳	(229)	(626)
	<u>\$ 77,030</u>	<u>87,316</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逾期60天以下	\$ 515	176
逾期61~150天	5	20
逾期241~360天	1,156	1,169
逾期超過360天	-	437
	<u>\$ 1,676</u>	<u>1,802</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	626	62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397)	(39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29</u>	<u>229</u>
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即期初餘額)	<u>\$ -</u>	<u>626</u>	<u>626</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貼現或有提供作質押擔保品。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依客戶信用等級收款狀況評價所提列，經執行帳款收回之信用風險評估後，無需調整備抵壞帳。

(四)存 貨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商品	\$ 62,537	95,568
減：備抵損失	(19,100)	(29,100)
	<u>\$ 43,437</u>	<u>66,468</u>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28,912千元及139,373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低於成本之因素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減少認銷貨成本10,000千元及7,50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子公司	\$ 680,978	37,639

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企業合併

1.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十一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收購「五一八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五一八公司」)之股權案，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一日透過收購五一八公司100%之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五一八公司為提供網路人力搜尋平台之公司。

取得五一八公司之控制使本公司之入口網站經營項目更全面及多元化。此外，透過此項收購交易取得被收購者之客戶群，預期將使本公司於入口網路的市場規模擴大。

自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一日合併五一八公司起，五一八公司所貢獻之收入及淨利分別為37,929千元及12,279千元。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管理當局估計當期本公司之收入及淨利將分別達160,106千元及38,946千元。於決定該等金額時，管理當局係假設該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且假設收購日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相同。

(1)移轉對價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如下：

現金	\$ 250,000
----	------------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取得可辨認之淨資產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營運資金(含現金133,032千元)	\$	103,1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932
其他資產		1,731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40,384
無形資產－求職會員資料庫		16,135
無形資產－518自行開發之電腦系統		2,689
無形資產－品牌/商標		26,961
	\$	<u>192,000</u>

(3)商 譽

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如下：

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允價值	\$	250,000
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		<u>(192,000)</u>
	\$	<u>58,000</u>

商譽主要係來自五一八公司在網路人力搜尋平台之獲利能力，預期將藉由該公司與本公司網路平台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認列之商譽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2.收購相關之成本

此項收購所發生之外部鑑價費用計338千元，該等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管理費用」項下。

3.組織重組下之簡易合併

本公司為簡化組織、重整資源及增加管理效率，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日董事會決議依據企業併購法第19條規定與100%子公司五一八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訂定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由於係屬組織重組，依基金會之相關解釋規定，會計處理採用帳面價值法，視為自始合併，並重編比較期個體財務報表。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追溯影響數，請詳附註十二(二)。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2.31	
	<u>104.12.31</u>	<u>(重編後)</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9,500</u>	<u>-</u>

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於國內非上市櫃之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建築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0,342	17,418	43,306	8,915	99,981
增 添	-	29,562	12,919	-	42,481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71,721	25,762	-	-	97,483
處 分	-	-	(1,581)	-	(1,58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063</u>	<u>72,742</u>	<u>54,644</u>	<u>8,915</u>	<u>238,364</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9,646	6,373	36,01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重編後)	-	-	5,076	1,860	6,936
增 添	-	-	8,584	682	9,266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重編後)	30,342	17,418	-	-	47,76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30,342</u>	<u>17,418</u>	<u>43,306</u>	<u>8,915</u>	<u>99,98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	594	33,373	8,452	42,419
本年度折舊	-	1,514	6,581	342	8,437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259	-	-	1,259
處 分	-	-	(1,375)	-	(1,37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367</u>	<u>38,579</u>	<u>8,794</u>	<u>50,740</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3,498	6,349	29,847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重編後)	-	-	4,144	1,860	6,004
本年度折舊	-	81	5,731	243	6,05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重編後)	-	513	-	-	51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u>	<u>594</u>	<u>33,373</u>	<u>8,452</u>	<u>42,419</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02,063</u>	<u>69,375</u>	<u>16,065</u>	<u>121</u>	<u>187,624</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30,342</u>	<u>16,824</u>	<u>9,933</u>	<u>463</u>	<u>57,562</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u>	<u>-</u>	<u>6,148</u>	<u>24</u>	<u>6,172</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無作為任何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事。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18,183	52,274	170,457
增添購置	-	181	181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721)	(25,762)	(97,48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6,462</u>	<u>26,693</u>	<u>73,155</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0,238	31,550	101,788
增添購置(重編後)	78,287	38,142	116,429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編後)	(30,342)	(17,418)	(47,76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118,183</u>	<u>52,274</u>	<u>170,45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	1,051	1,051
本年度折舊	-	1,561	1,561
移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59)	(1,25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53</u>	<u>1,353</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764	764
本年度折舊(重編後)	-	800	800
移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編後)	-	(513)	(51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u>	<u>1,051</u>	<u>1,051</u>
帳面金額：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46,462</u>	<u>25,340</u>	<u>71,802</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118,183</u>	<u>51,223</u>	<u>169,406</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70,238</u>	<u>30,786</u>	<u>101,024</u>
公允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74,283</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u>190,426</u>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2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四)，另，本公司因決定使用不動產及房屋建築，並已將該辦公室轉為自用，故將其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不動產及房屋建築。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不動產鑑價報告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 譽	品牌/商標	客戶關係/ 求職資料/ 518電腦系統	其 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58,000	27,818	59,208	2,391	147,417
本期新增	-	-	-	265	26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8,000</u>	<u>27,818</u>	<u>59,208</u>	<u>2,656</u>	<u>147,682</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857	-	2,270	3,127
企業合併取得(重編後)	58,000	26,961	59,208	121	144,29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58,000</u>	<u>27,818</u>	<u>59,208</u>	<u>2,391</u>	<u>147,417</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	776	-	1,943	2,719
本期攤銷	-	3,350	7,401	380	11,13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126</u>	<u>7,401</u>	<u>2,323</u>	<u>13,850</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487	-	1,619	2,106
本期攤銷(重編後)	-	289	-	324	61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u>	<u>776</u>	<u>-</u>	<u>1,943</u>	<u>2,719</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58,000</u>	<u>23,692</u>	<u>51,807</u>	<u>333</u>	<u>133,832</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58,000</u>	<u>27,042</u>	<u>59,208</u>	<u>448</u>	<u>144,698</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u>	<u>370</u>	<u>-</u>	<u>651</u>	<u>1,021</u>

1. 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營業費用	<u>\$ 11,131</u>	<u>613</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及擔保之情形。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25,513	858,538
其他應收款	24,823	20,416
受限制資產－流動	3,000	23,900
	<u>\$ 453,336</u>	<u>902,854</u>

1.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主要係到期期間為一年以內之定期存單。

2.其他應收款

主要係8591網站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銀行代收尚未匯回公司款項及應收利息等。

3.受限制資產－流動

主要係供銀行擔保之質押定期存單，質押資產請詳附註八。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預付款項－流動	\$ 33,326	27,493
暫付款－流動	42,574	54,516
其 他	25,108	19,026
小 計	<u>101,008</u>	<u>101,035</u>
存出保證金	14,063	14,434
合 計	<u>\$ 115,071</u>	<u>115,469</u>

1.暫付款－流動

主要係「8591寶物交易網」網路代收代付服務之代付款項。

2.其他

主要係對全家便利商店及遠傳電信之代付款項。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其他應付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應付營業稅	\$ 8,343	7,720
當期所得稅負債	66,013	57,725
應付員工紅利	35,304	28,735
應付董監事酬勞	5,285	4,747
應付未休假給付	326	326
應付費用	32,411	42,959
	<u>\$ 147,682</u>	<u>142,212</u>

(十四)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一年內	\$ 1,407	5,884
一年至五年	252	165
	<u>\$ 1,659</u>	<u>6,049</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大樓及網路寬頻等。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五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部分租賃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九)。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一年內	\$ 1,377	236
一年至五年	252	-
	<u>\$ 1,629</u>	<u>236</u>

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471千元及3,164千元。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用。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或專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479千元及1,43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12,696	95,940
其他	14	28
	<u>112,710</u>	<u>95,96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2,728)	2,823
	<u>(12,728)</u>	<u>2,823</u>
所得稅費用	<u>\$ 99,982</u>	<u>98,791</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 597,884	541,21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01,640	92,006
永久性差異	(2,115)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43	135
其他	14	6,650
	<u>\$ 99,982</u>	<u>98,791</u>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貨 跌價及呆滯 損 失	投資損失	其 他	總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4,947	2,194	56	7,1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00)	13,980	-	12,28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7</u>	<u>16,174</u>	<u>56</u>	<u>19,477</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6,222	-	65	6,287
借記(貸記)損益表(重編後)	(1,275)	2,194	(9)	91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4,947</u>	<u>2,194</u>	<u>56</u>	<u>7,197</u>
		投資利益	其 他	總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		(766)	(7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		447	44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19)</u>	<u>(319)</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410)		(11)	(421)
(借記)貸記損益表(重編後)	410		(755)	(34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u>		<u>(766)</u>	<u>(766)</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503,374</u>	<u>443,464</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62,621</u>	<u>52,563</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4年度(預計)</u> <u>20.51 %</u>	<u>103年度(實際)</u> <u>20.51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500,000千元，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409,500千元及315,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40,950千股及31,50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31,500	28,000
現金增資	-	3,500
盈餘轉增資	9,450	-
期末餘額	<u>\$ 40,950</u>	<u>31,500</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44,242千元及分配股東紅利393,750千元。其中包含現金股利299,250千元及股票股利94,500千元。並以提撥之股票股利全數轉增資發行新股普通股9,450千股以面額發行。此項增資案業經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相關股本變更登記已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決議，為配合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以每股240元溢價發行普通股股票3,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840,000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七日增資基準日。本次發行之新股依法規定保留發行總股數之10%保留予員工承購之普通股股份，即350千股由本公司員工承購外，餘3,150千股全數供辦理上櫃承銷之用。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u>765,767</u>	<u>860,267</u>

本公司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本公司溢價之資本公積94,500千元發放現金股利，每股3元。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皆為股票發行溢價，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相關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期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惟分配盈餘時，員工紅利應佔所分配盈餘不得低於百分之一，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公司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23,735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4,747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千元)	配股率(元)	金額(千元)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9.50	299,250	9.80	308,700
股票	3.00	94,500	-	-
合計		<u>\$ 393,750</u>		<u>308,700</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合計
民國104年1月1日	\$ 1,632	-	1,63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本公司	(10,982)	-	(10,9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本公司	-	(3,555)	(3,55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350)</u>	<u>(3,555)</u>	<u>(12,905)</u>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售 投 資	合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250	-	25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本公司	1,382	-	1,38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632	-	1,632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止，因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權益交割 現金增資保留 與員工認購
給與日	103.1.13
給與數量(千股)	350
合約期間	3天
授予對象	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1. 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3年度 現金增資保留予 員 工 認 購
給與日公允價值	240 (元)
給與日股價	240 (元)
執行價格	240 (元)
認股權存續期間	3 天
預期股利	-
無風險利率 (%)	0.88 %

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發行辦法規定；本公司於員工認股期間暫不考量股利發放及無風險利率以銀行平均一個月期定存年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元)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497,902千元及442,423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40,950千股及40,751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497,902	442,423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497,902</u>	<u>442,423</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千股)	31,500	28,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影響數(千股)	-	3,347
股票股利影響數(千股)	9,450	9,404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0,950</u>	<u>40,751</u>

2.稀釋每股盈餘(元)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497,902千元及442,423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41,145千股及40,899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497,902	442,423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497,902</u>	<u>442,423</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0,950	40,751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千股)	195	148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41,145</u>	<u>40,899</u>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u>12.16</u>	<u>10.86</u>
稀釋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u>12.10</u>	<u>10.82</u>

(二十)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繼續營業單位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商品銷售	\$ 186,187	197,728
勞務提供	910,222	705,649
佣金收入	<u>250,402</u>	<u>247,445</u>
	\$ <u>1,346,811</u>	<u>1,150,822</u>

(廿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304千元及5,285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手續費收入	\$ 11,438	16,194
其他	<u>5,676</u>	<u>781</u>
	\$ <u>17,114</u>	<u>16,975</u>

(廿三)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備供出售金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2,459)	-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u>(1,096)</u>	<u>-</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u>(3,555)</u>	<u>-</u>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8,744	40,26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6,406	462,88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7,030	87,316
其他金融資產	453,336	902,854
合 計	<u>\$ 935,516</u>	<u>1,493,314</u>

(2)金融負債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14	1,90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875	29,425
其他應付款	147,682	142,212
代收款	5,381	1,430
合 計	<u>\$ 179,052</u>	<u>174,972</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935,516千元及1,493,314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114	2,11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875	23,875
其他應付款	147,682	147,371
代收款	<u>5,381</u>	<u>5,381</u>
	<u>\$ 179,052</u>	<u>178,741</u>
103年12月31日(重編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905	1,90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425	29,425
其他應付款	142,212	142,212
代收款	<u>1,430</u>	<u>1,430</u>
	<u>\$ 174,972</u>	<u>174,972</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5.利率分析

本公司未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	\$ 28,744	28,744	-	-	28,7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0	-	-	-	-	
合 計	<u>\$ 38,244</u>	<u>28,744</u>	<u>-</u>	<u>-</u>	<u>28,744</u>	
		103.12.31(重編後)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	\$ 30,300	30,300	-	-	30,300	
債券投資	9,960	9,960	-	-	9,960	
合 計	<u>\$ 40,260</u>	<u>40,260</u>	<u>-</u>	<u>-</u>	<u>40,260</u>	

(2)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於國內非上市櫃之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廿五)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由內部稽核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由各部門主管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情形。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包括新台幣、人民幣及港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港幣及人民幣。

(廿六)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四年及重編後一〇三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負債總額	\$ 355,767	339,89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76,406	462,884
淨負債	\$ (20,639)	(122,986)
權益總額	\$ 1,841,470	1,751,855
負債資本比率	(1.12)%	(7.02)%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惟，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係五一八公司於一〇三年十二月陸續將其定期存款全數解約轉入活存，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造成之淨負債減少，而使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較上期上升。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4.12.31	103.12.31
數字科技(薩摩亞)(股)公司	薩摩亞	100.00	100.00
數睿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數字科技(香港)股公司	香港	100.00	100.00
五一八網路科技(股)公司	台灣	-	100.00
數字廣告(股)公司	台灣	55.00	-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辦理簡易合併後消滅五一八網路科技(股)公司，併入本公司。另，數字廣告(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始成為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二)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 向關係人購買勞務及應付關係人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應付帳款	
	104年度	103年度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145,037	127,488	23,875	29,425

本公司與上述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日重新議定業務服務合約，上述公司提供網頁設計撰寫、技術支援、定期維護等相關事宜。相關技術開發費用由原先每月美金200千元改為每月人民幣每月2,000千元，共計三年，惟雙方得視實際需要延長或縮短之。

2.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關係人交易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佣金支出	子公司	\$ 3,386	-
租金收入	子公司	129	-
其他收入	子公司	150	-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薪 資	\$ 10,142	9,336
業務執行費用	390	330
員工紅利	22,300	11,725
合 計	\$ 32,832	21,391

有關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請詳附註六(十七)及六(廿一)。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定存單(年利率為1.27%)	設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	\$ 1,500	-
定存單(年利率為1.275%)	設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	1,500	-
定存單(年利率為1.345%)	設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	-	6,500
定存單(年利率為1.345%)	設立信用狀額度	-	17,400
	合計	<u>\$ 3,000</u>	<u>23,9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六日接獲智慧財產法院民事訴訟狀，林淑貞(好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對於本公司所製作及提供不特定多數人下載使用之「591房屋交易」應用程式主張侵害專利權，並向智慧財產法院提出專利侵權訴訟及求償壹億壹佰陸拾伍萬元整。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一日針對M476330號專利權提出舉發。

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取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舉發審定書，回覆舉發成立該專利予以撤銷。且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接獲智慧財產法院勝訴判決，林淑貞(好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提起之訴訟及假執行之聲請均駁回，且本案不得再上訴。

本公司聲明如下：

- 1.本公司一向尊重智慧財產權及重視研發，從未意圖侵犯他人的專利。
- 2.針對好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不實指控，已嚴重抵毀本公司之商譽，本公司已委託律師事務所協助依法處理本案，以維護本公司及股東之權益。

(二)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經檢調機關搜索乙事，目前已由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終結起訴本公司董事長廖世芳、總經理吳聰賢及董事王震宇，就案件原由與起訴事實、公司因應策略及對公司營運影響，說明如后：

1.案件緣由與起訴事實

本公司旗下經營之「8591實物交易網」，因民眾檢舉涉有違反「電子票證發行管理條例」，檢調機關遂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進行搜索，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份起訴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董事，認其等於九十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係犯電子票證發行管理條例第30條第1項後段之未經主管機關核准擅自發行電子票證，共計新台幣186億餘元。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公司因應策略

經本公司委聘律師檢視該法相關條文之犯罪構成要件，本公司之經營模式並未觸法。「8591寶物交易網」主要係為網路交易安全及為避免網路詐騙事件，始參考國外相關同類平台之運作模式，設計相關付款交易流程，營運至今並無任何消費者因此受有財產上之損害，因此本公司委聘律師認為本案獲得無罪之判決之機率甚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初已就「8591寶物交易網」之上述交易機制修改系統避免會員溢付交易款項，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與玉山銀行簽訂網路交易代收付服務合約，會員交易之款項轉由銀行存管，本公司持續專注於網站維運與會員交易資訊處理。

3. 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公司董事長等人雖遭起訴，然尚在司法審理中，經營團隊未因此訴訟案件影響而氣餒，仍努力不懈，堅守崗位服務客戶。本公司目前業務及財務均極為健全，旗下網站之營運並未受到本司法事件之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溢額之資本公積4,950千元發放現金股利。另，提撥13,130千元整轉增資發行新股1,313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 (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本公司持股100%子公司數字科技(香港)(股)公司新台幣30,000千元整。並，決議通過增資數字科技(薩摩亞)(股)公司美金2,500整，再由其轉投資至數字科技(香港)(股)公司，增資目的係為充實營運資金。
- (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參與投資佳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20,000千元整。
- (四)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預計發行股數為737千股，相關既得條件、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及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既得條件：符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所定之服務年資與績效條件等綜合指標者。
 - 2. 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除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另有規定外，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或以發行價格收買已發行之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另所獲配發之股份，得參與股東會之表決權及選舉權。

4.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配息，為配股配息，得辦理信託。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047	71,117	83,164	6,187	55,419	61,606
勞健保費用	1,202	5,174	6,376	772	2,691	3,463
退休金費用	487	1,992	2,479	256	1,180	1,43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	5,553	5,576	22	1,132	1,154
折舊費用	4,519	5,479	9,998	4,710	2,145	6,855
攤銷費用	-	11,131	11,131	-	613	613

(二)財務報告重編

承附註六(六)說明，本公司因集團內之組織重組，簡易合併持有100%之子公司五一八公司，故追溯重編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數如下：

1.個體資產負債表

會計項目	103.12.31		
	重編前	重編後	影響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8,853	462,884	154,03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8,446	87,316	8,87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99,394	902,854	3,460
其他流動資產	97,080	101,036	3,9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9,918	37,639	(262,2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313	57,562	19,24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87,884	169,406	(18,4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824	14,434	610
其他應付款	123,694	142,212	18,518
預收貨款	101,418	136,412	34,994
代收款	1,438	1,430	(8)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個體綜合損益表

會計項目	103年度		
	重編前	重編後	影響金額
銷貨收入淨額	\$ 1,113,035	1,150,822	37,787
營業成本	292,419	294,038	1,619
推銷費用	219,614	228,338	8,724
管理費用	69,963	77,004	7,041
利息收入	10,396	10,581	185
租金收入	4,465	4,060	405
其他收入	16,903	16,975	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5,319)	(27,597)	(12,278)
所得稅費用	90,814	98,791	7,97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2)	持股比例 (註1)	公允價值 (註1)	
本公司	股票 潔客幫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6,000	9,500	19.00 %	-	
本公司	基金 統一中國高收益基金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14	- %	2,014	
本公司	基金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6,730	- %	26,730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數字科技(薩摩亞) (股)公司	股票	採權益 法之長期投資	現金增 資		2,010	61,194	22,250	718,618	-	-	-	-	24,260	779,812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數字科技(薩摩亞)(股)公司	薩摩亞	境外控股公司	779,812 (USD24,260千元)	61,194 (USD2,010千元)	24,260	100.00 %	675,315	100 %	(69,960)	(69,960)	子公司
本公司	數字廣告(股)公司	台灣	一般廣告	5,500	-	550	55.00 %	5,663	55 %	32	163	子公司
數字科技(薩摩亞)(股)公司	數字科技(香港)(股)公司	香港	電子資訊供應	123,312 (USD4,000千元)	52,625 (USD1,750千元)	4,000	100.00 %	25,264	100 %	(71,474)	(71,474)	孫公司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註3)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3)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3)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數睿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系統應用管理 維護及客戶服 務	654,661 (USD 20,200千元)	(一)	6,702 (USD 200千元)	-	-	654,661 (USD 20,200千元)	1,572 (RMB 312千元)	100.00 %	100.00 %	1,572 (RMB 312千元)	648,501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4)
-	654,661 (USD20,200千元)	654,661 (USD20,200千元)	1,104,882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

註3：係以累積實際由台灣匯出時之金額列示。

註4：係依投審會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大陸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予以計算。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50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國泰世華銀行	334,470
	玉山銀行	33,430
	其他(小於本科目餘額5%)	8,456
	小 計	376,356
		<u>\$ 376,406</u>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甲公司	銷 貨	\$ 45,422
丙公司	"	5,760
丁公司	"	5,571
戊公司	"	5,030
其他(小於本科目額5%)	"	13,012
小 計		74,795
減：備抵壞帳		(229)
淨 額		<u>\$ 74,566</u>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 62,537	<u>56,988</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100)	
淨 額	<u>\$ 43,43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重編後)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失)利益	期 末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聯博債券收益	3,000	\$ 30,300	-	-	-	-	(3,570)	3,000	26,730	無
組合基金										
蘋果公司債	350	9,960	-	-	350	9,960	-	-	-	無
統一中國高收	-	-	200	2,000	-	-	14	200	2,014	無
益基金										
合 計		<u>\$ 40,260</u>		<u>2,000</u>		<u>9,960</u>	<u>(3,556)</u>		<u>28,744</u>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數字科技(薩摩亞)(股)公司 數字廣告股份有限公司	(重編後)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外幣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無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調整數	金額	股數	比例	單價	總價	
數字科技(薩摩亞)(股)公司	2,010	\$ 37,639	22,250	718,618	-	-	(10,982)	675,315	24,260	100 %	-	675,315	無
數字廣告股份有限公司	-	-	550	5,500	-	-	-	5,663	550	55 %	-	5,663	無
	S	37,639		724,118		-	(10,982)	680,978				680,978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入口網站服務收入	\$ 1,162,457
成衣銷售收入	196,239
小計	1,358,696
減：銷貨折讓	(10,460)
銷貨退回	(1,425)
營業收入淨額	\$ 1,346,811

營業成本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存貨(重編後)	\$ 66,468
加：本期進貨淨額	95,874
其他	19
減：期末商品存貨	(43,437)
其他	-
小 計	118,924
加：商品盤虧	3
商品銷貨成本	118,927
入口網站服務成本	188,199
營業成本合計	\$ 307,126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17,505	24,833	28,779	71,117
租金支出	2,863	2,556	89	5,508
文具用品	-	687	-	687
旅 費	-	469	-	469
運 費	7,736	132	-	7,868
郵 電 費	-	3,859	-	3,859
修 繕 費	-	156	-	156
廣 告 費	229,377	2,222	-	231,599
水 電 費	419	703	-	1,122
保 險 費	1,737	2,715	722	5,174
交 際 費	-	950	-	950
伙 食 費	-	38	-	38
職工福利	-	5,269	-	5,269
勞 務 費	-	6,684	-	6,684
交 通 費	85	263	-	348
退 休 金	862	660	470	1,992
雜項購置	-	1,204	-	1,204
折 舊	-	4,931	548	5,479
各項攤提	-	11,131	-	11,131
其 他	26,232	17,065	1	43,298
合 計	<u>\$ 286,816</u>	<u>86,527</u>	<u>30,609</u>	<u>403,952</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二)。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三)。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1227

號

會員姓名：(1) 余聖河
(2) 李慈慧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三九二三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二九二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466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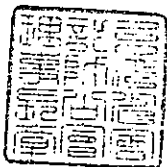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余聖河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李慈慧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

16

日

